

中共新密市委组织部文件

新密组公〔2021〕18号

签发人：李清战

关于建立公务员诚信档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各街道党工委，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党委、市委各部委，市直各单位党组（党委、总支、支部），各人民团体党组织：

为加强新密市公务员诚信建设，引导公务员牢固树立坚定信念、忠于国家的政治品质，强化公务员服务人民、恪尽职守的责任意识和依法办事、清正廉洁的职业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建立公务员诚信档案制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一思想认识

建立公务员诚信档案是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和公务员职业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制度建设的重要环节。建立公务员诚信档案，践行诚实守信，对于进一步提升政府公信力、引领其他领域信用建设、弘扬诚信文化、培育诚信社会

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建立公务员诚信档案，加强诚信建设，有利于树立政府公正、廉明、诚信的良好形象，有利于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风气和培育良好经济社会发展环境，有利于打造一支守法诚信、高效廉洁的公务员队伍。

二、明确目标任务

公务员诚信档案重点记录公务员年度考核结果、公务员奖惩情况、公务员职业道德建设情况、不诚信记录等，逐步建成全面完整的公务员诚信档案体系。

三、加强信息采集

信息采集工作由本单位负责组织人事工作人员负责实施。当前重点采集记录以下数据：

(一)采集公务员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

(二)采集公务员奖惩情况。收集汇总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务员奖惩情况，以及因违法、违纪等被有关部门惩戒处理的数据。奖励情况只收集新密市委、市政府以上综合奖项；

(三)采集公务员职业道德建设情况。公务员职业道德培训中无故不参训和培训考核不合格情况记入公务员诚信档案；

(四)采集公务员社会信用情况。利用公共信用平台核查公务员社会信用情况并记入公务员诚信档案；

(五)《公务员诚信档案》由公务员本人如实填写、签字，单位审核加章留存；《公务员诚信情况登记表》由各单位汇总后报

组织部公务员管理科备案,之后单位每季度统计一次,如有变化随公务员平时考核一同上报备案,没有变化的不用上报。

四、强化结果应用

公务员的诚信档案将应用于公务员录用、晋升职务职级、表彰、奖励和考核等。

五、健全保障机制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公务员诚信档案建设,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专人负责,定期收集信息,强化诚信应用。结合工作实际,不断探索完善诚信档案建设管理工作。积极营造“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良好社会氛围。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档案建设工作参照本通知执行。

- 附件: 1.《公务员诚信档案》
2.《公务员诚信情况登记表》



附件1

公务员诚信档案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出生地		籍贯	
政治面貌			入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职务职级 (职称)			身份证号码			
学历学位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系 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系 及专业			
近三年 考核情况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惩戒情况	党纪政纪处分	处分时间	作出处分机关		事由	
按要求参 加培训情 况	培训名称		主办单位		起止时间 及学时	是否完 成规定
其他工作 方面不诚 信记录						

本人签字：

单位（章）：

年 月 日

中共新密市委组织部办公室

2021年12月27日印发
